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ENGTONG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批准買賣協議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三日就有關涉及出售的非常重大出售刊發的通函(「**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買賣協議的決議案(「**決議案**」)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678,905,570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2,678,905,57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贊成 (股數)	佔投票 股份百分比 (附註)	反對 (股數)	佔投票 股份百分比 (附註)
807,183,252	100%	0	0%

附註： 票數及佔投票股份百分比乃根據親自、委派法團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承董事會命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王洪信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國通先生及王洪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來雲先生及徐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志強先生、徐耀華先生、勞有安先生及巴曙松先生。